

一九八五、七、一 星期一
第十四次執行委員會 陰

林永丰

林鐘雄

陳水扁

謝長廷

李勝雄

劉福增

黃爾璇

張晉城

江鵬堅

郭吉仁

蔡式淵

第十四次執行委員會記錄

時間：民國七十四年七月一日

地點：本會會所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甲·報告事項：

1. 宣讀上次會議記錄。

2. 民眾日報於六月十日至十六日被處分停刊七天乙事，本會業已於

六月十三日發表聲明，呼籲政府應站在維護民主憲政的立場，尊重新聞自由，撤銷對民眾日報停刊處分，解除報禁、修訂出版法，廢除「台灣地區戒嚴時期出版物管制辦法」，使報紙充分反映民意。

本聲明已函寄中國國民黨文化工作會，行政院新聞局、高雄市政府新聞局、省政府新聞處、各縣市政府、國內各報社及外國通訊社、及黨外公政會全體會員。

3. 本會於六月十五日下午二時至五時，在台北市議會地下室舉辦「

由民眾日報停刊看新聞自由」座談會，會議由會長江鵬堅主持。

會中張忠棟教授、李鴻禧教授、黃爾璇教授、謝長廷議員、陳水扁律師、黃天福、顏尹謨、黃宗文、曾心儀……及被停刊一年的

「環球新聞」通訊社採訪組長皮介行皆相繼發言，對行政單位遽

爾停刊報社一事表示極為震驚，並對有關單位處理大陸消息之心態及尺度多所批評及建言。

4. 本會第二期會訊於六月五日寄發至今，多數尚未收到，本會已於六月廿四日發函交通部台灣北區郵政管理局查詢。

5. 財務報告（口頭）。

乙、決定事項：

1. 本會章程規定會員大會每半年召開一次，本會第一次大會已於三月廿二日召開，第二次會員大會預定於本（74）年十一月卅日召開，詳細時間、地點再另行通知各會員。

2. 本會助理幹事蔡青冠已於六月底離職，決議另聘他人擔任助理幹事之職。

3. 有關湯鳳霖先生建議本會舉辦「人權保障與台灣安全」座談會，並由其主講一事，待適當時機再擇期舉行。

4. 七月中本會執委多人赴美考察，因此除有特殊情況，本會下次執委，待八月份再召開。

5. 本會會訊及有關文書通知，經常被郵局或其他單位干擾而無法送達之事，決議在經費許可之範圍內，請專人送達，並繼續向郵局及有關單位交涉改進。

6. 關於本會如何關心或支援他國人權，將與國外人權機構進一步連結討論。

7. 通過邀請鄭兒玉、童春發、陳淑美、郭衣洞、張秀雄、鄭勝助為基本委員。